

全民健保各總額部門 111 年度執行成果評核結果

112.7.18

總額	評核等級
醫院	良
西醫基層	良
牙醫門診	良
中醫門診	優

註：1.評核結果區分為五等級，分數 90 分及以上為「特優」；85 分至未達 90 分為「優」；80 分至未達 85 分為「良」；75 分至未達 80 分為「可」；未達 75 分為「劣」。
2.年度重點項目、一般服務項目與專款項目之計分權重為 20%、60%與 20%。